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42,953.2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	200,420.00	175,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67,953.26	67,953.26
合计		268,373.26	242,953.26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一）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

1、项目概况

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轮（沈阳）轮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沈阳”）实施。赛轮沈阳现有年产 200 万条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产能，全钢胎品种覆盖全部轮胎规格，盈利能力强，企业轮胎出口占产量的 30% 以上。项目实施后，赛轮沈阳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的生产能力将由年产 200 万条提升至年产 500 万条。

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学工业园区橡胶工业园内。

2、项目必要性

（1）是顺应国家智能制造和地方经济发展的需要

2015 年 5 月 8 日，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 2025》，其中明确指出，我国要着

力推进生产过程智能化，培育新型生产方式，全面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要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融合发展，把智能制造作为两化深度融合的主攻方向。公司作为国内首家子午线轮胎信息化生产示范基地，在国家推进制造业两化融合与智能制造转型升级过程中始终走在行业前列。近年来更是大力推进工业互联网建设，率先探索 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轮胎行业的应用，起到了良好的产业示范带动作用。本次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高度关注流程再造，生产过程尽可能实现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产品质量稳定，劳动生产率提高，技术附加值提升，符合国家推动智能制造的趋势要求。

此外，根据《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中关于沈阳市化工行业产业发展指导意见，沈阳市要大力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大力发展车用橡胶制品，形成轿车、轻卡和载重子午线轮胎为主，工程子午胎、航空子午胎和农用于午胎为辅产品结构。公司本次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实施地点位于辽宁省沈阳市，产品结构全部系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亦符合当地的产业发展指导要求。

(2) 是促进我国轮胎行业技术进步，助力轮胎产业升级发展的需要

中国是世界最大的轮胎生产国和出口国，同时也是全球重要的轮胎消费市场之一。但近年来国际知名轮胎企业纷纷抢占国内轮胎市场，而国内轮胎企业多处于价值链低端，产品同质化严重，制造技术落后，规模相对较小，受欧盟技术壁垒及发达国家贸易保护的影响，竞争压力巨大。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产能规模，提升公司的产品性能，强化公司的生产技术。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促进我国轮胎行业的技术进步，是公司发挥行业龙头作用助力国内轮胎产业升级发展的必要举措。

(3) 是进一步优化公司产能结构的必要举措

目前，“子午化、无内胎化和扁平化”已成为轮胎工业的发展方向，采用子午胎可减轻轮胎重量、降低轮胎生热、延长轮胎寿命和改善轮胎各种行驶性能。本次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全部聚焦于生产高性能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将大幅提高公司在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领域的规模优

势，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轮胎产能结构。

（4）是坚持企业使命、实现愿景目标的关键一步

公司坚持以“做一条好轮胎”为企业使命，通过智能化发展战略，不断提高制造力效能，目标是于 2025 年实现技术自主化、制造智能化和品牌国际化，届时真正成为在全球范围内有影响力的轮胎企业。本次建设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是继续提升公司智能制造水平的必要措施，也是实现公司 2025 愿景的关键一步。

3、项目可行性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

近年来，为解决国内轮胎行业大而不强的局面，国家监管部门、地方政府和行业协会出台了各项政策，积极支持我国轮胎行业的良性发展，引导我国轮胎产业逐渐向高集中度和高技术含量转型。其中：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将“高性能子午线轮胎（包括无内胎载重子午胎、巨型工程子午胎（49 吋以上）”列入国家鼓励类产业；《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优化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中提出要“发展车用橡胶制品，形成轿车、轻卡和载重子午线轮胎为主，工程子午胎、航空子午胎和农用于子午胎为辅产品结构”；中国橡胶工业协会《中国橡胶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纲要》要求以创新驱动、智能制造、绿色发展、品牌打造为引领，力争中国在 2020 年进入轮胎工业强国初级阶段。

本次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的要求。

（2）新增产能可以合理消化

本次募投项目目标市场定位以国内市场销售为主，国外市场为辅。根据公安部的数据统计，2019 年，我国汽车保有量达到 2.6 亿辆，最近五年复合增长率达 10.97%。轮胎是汽车的重要配套产品，轮胎工业与汽车工业的关系极为密切。巨大的汽车存量为轮胎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同时，公司在加拿大、德国、马来西亚等地设有服务于美洲、欧洲、东南亚等区域的销售网络与服务中心，轮胎产品畅销欧、美、亚、非等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全球化的销售网络渠道，可以进一步开拓国外市场。预计本次新增年

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产能可以被合理消化。

(3) 具备实施募投项目的整体实力及技术和人才储备等条件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轮胎领域，整体规模位居行业前列。经过近二十年的经营，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生产技术储备，并已建立起稳定的供应渠道和客户群体。本次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公司具备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整体实力以及技术和人才储备等条件。

4、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54%（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59 年（所得税后）。本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5、项目所涉及的报批事项进展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2 月 13 日取得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沈开发改备（2020）7 号”《关于<年产 300 万套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项目>项目备案证明》；已于 2020 年 2 月底分别取得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沈阳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部出具的项目规划意见、项目环保意见、项目工程消防意见，同意本项目进行承诺制审批。

(二) 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67,953.26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 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

轮胎制造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企业在维持研发、生产、销售、管理等日常营运活动过程中均需要投入大量资金。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80,689.97 万元、1,368,475.27 万元和 1,512,783.93 万元，公司经营规模较大。

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并为更快更好地实现战略目标，公司需要在经营过程中持续投入人力、物力和财力，相对充足的流动资金是公司稳步发展的重要保障。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将有效满足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所带来的新增营运

资金需求。

(2) 改善资本结构，提高公司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2017年至2019年，公司各期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0.33%、58.68%和58.55%，一直处于相对较高的水平。目前的资本结构制约了公司大规模间接融资的能力，同时也使公司面临一定的财务风险。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降低偿债风险，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 降低财务费用，提升经营业绩

最近三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为满足资金需求，公司的财务负担也不断加重，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和较高的利息支出，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了较大的压力。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可以减轻财务负担，降低财务费用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管理的影响

(一)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大大增强，净资产规模大幅提高，资产负债率下降，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同时，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营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公司存在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可能性。

(二)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提高盈利水平，募集资金的运用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提升公司未来融资能力

本次发行将使公司的财务状况得到改善，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进而提升公司未来债权融资能力及空间，增强公司发展后劲。

四、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项目的投资建设有利于促进

公司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完善产品结构，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7日